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沁阳市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盛园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5**  
**年沁阳市 0.6 万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  
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2025 年沁阳市 0.6 万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  
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沁阳市。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涉及西向镇、崇义镇 2 个乡（镇）4 个行政村 0.6  
万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  
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低压部  
分）、农田地力提升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及工程量清单、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2 月 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7 年 3 月 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3 个月。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陆拾捌万捌仟肆佰捌拾叁元玖角伍分  
(12688483.9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崔亚伟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2月5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沁阳市农业农村局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徐加丁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郭倩倩

组织机构代：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11000MA44CWYD3D

地址： 沁阳市沁园街道张景屯村  
沁阳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 林州市任村镇红旗渠路 27 号  
邮政编码： 456500

邮政编码： 454550

法定代表人： 郭倩倩

法定代表人： 靳小雷

委托代理人： 古鹏飞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13782877737

电话： 0391-5611631

传真： /

传真： /

电子信箱： hnsytjyb@163.com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林州支行

开户银行： /

账号： /

账号： 4105 0160 6108 0000 1284

争议评审小组作出的书面决定经合同当事人签字确认后，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双方应遵照执行。

任何一方当事人不接受争议评审小组决定或不履行争议评审小组决定的，双方可以选择采用其他争议解决方式。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产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以下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20.5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 \_\_\_\_\_。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称: 河南顺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联系电话: 18639169858;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八路 14 号付 19 号汇元大厦 711

室。

#### 1.1.2.5 设计人:

名称: 河南宇航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 农林行业(农业工程)专业乙级;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贺江路 78 号橄榄城都市广场商业 B 座

5 层 516 号。

#### 1.1.2.6 勘察人:

名称: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 \_\_\_\_\_。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 \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 \_\_\_\_\_  
\_\_\_\_\_。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 \_\_\_\_\_。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贰套（其中 / 壹套用于制作竣工图）；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 \_\_\_\_\_。

#### 1.6.4 承包人文件



条件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施工技术管理文件；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检验和检测报告；施工记录；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竣工图（设计变更较多需重新绘制竣工图的，还包含竣工图电子文档）；工程结算书及相关支撑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各 6 套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自行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14 天内向发包人移交竣工资料，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除提供纸质文件外，还应提供相关信息电子文件及影像文件          。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双方另行确定          。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名：崔亚伟；

身份证号：410324198812062822；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豫 241141447166；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豫水安 B20240000576；

联系电话：15038884776；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林州市任村镇红旗渠路 27 号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权负责该项目的施工生产、经营和安全等全过程的履约管理。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工程开工前七天。

3.3.2 承包人派驻到施工现场的其他施工管理人员离开现场应报监理人同意，/。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是。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履约保函。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见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见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见监理合同。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刘江峰；

职务： 项目总监；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41010189；

联系电话： 13073701688；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  
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_\_\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_\_\_\_\_。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承包人每月月底前向发包人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报告。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1) 承包人应于每月 25 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 20 日至当月 19 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2) 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后 7 日内完成对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的审核并报送发包人，以确定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监理人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共同复核或抽样复测。承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审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3) 监理人未在收到

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后的 7 日内完成复核的，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中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_\_\_\_\_。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工程进度达到 50%时，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30%；工程进度达到 80%时，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50%；工程进度达到 100%时，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80%；工程经审计审核后，支付至审定价的 97%，剩余 3%作为质保金，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1) 截至本次付款周期已完成工作对应的金额；

(2) 根据第 12.2 款〔预付款〕约定应支付的预付款和扣减的返还预付款；

(3) 根据第 15.3 款〔质量保证金〕约定应扣减的质量保证金；

(4) 根据第 19 条〔索赔〕应增加和扣减的索赔金额；

(5) 对已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出现错误的修正,应在本次进度付款中支付或扣除的金额;

(6) 根据合同约定应增加和扣减的其他金额(扣减暂列金、专业工程暂估价)。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承包人每月 25 日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并附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 7 日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7 日内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按工程进度付款,合同价款的 3%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